

林子健是反對派泛政治化病毒「上腦」的犧牲品

民主黨成員林子健聲稱被人「擄走虐打」事件，昨天峰迴路轉。據警方調查，完全看不到林子健被人擄走的事實根據，林也因涉嫌誤導警務人員而被捕。翻看林子健之前記者會的說法，他原來並不想報警，但在李柱銘和何俊仁等民主黨「大佬」的「勸說」下，最終同意召開記者會和報警。也就是說，林子健走到涉嫌違法這一步，並非出於本意，而是被某些泛政治化病毒「上腦」的操控者擺上枱，最終成為了犧牲品。由於此事已經引起公眾高度關注，民主黨必須向公眾交代為什麼，以及如何游說林子健改變初衷的內情；警方也應進一步調查，事件中是否涉及有人串謀妨礙司法公正。

根據林子健此前的聲稱，他在上周四下午，在旺角街頭被操普通話口音的人迷暈擄走，還受到釘書機釘大腿的酷刑。初步的事實顯示，林或者出於某些難以言喻的隱情，「作」了一個匪夷所思的「故事」，本意只是想用一個謊言掩蓋某些不欲被人知的事情，至少他並沒有擴大事態的意圖，所以沒有第一時間報警，他和家人也反對召開記者會及報警，這個取態是很清晰的。但林子健當晚和民主黨「大佬」談及此事後，就被李柱銘和何俊仁說服而改變初衷，在第二天舉行記者會，大肆宣揚此事，並且毫無根據地指控是內地「強力部門」所為。很顯然，如果林子健沒有被人「說服」，事件就是林子健的私事，根本不會發生涉嫌誤導警務人員的違法事件，也不可能成為引起香港社會廣泛關注的公眾輿論事件。因此，公眾有理由相信，「游說」林子健召開記者會及報警，是令到林子健走上這條涉嫌違法的歸路的原因。可以說，涉嫌「作古仔」的始作俑者是林子健，而令事件變成涉嫌誤導警務人員的違法性質，責任就不僅僅是林子健一個人，說服林改變初衷的李柱銘和

何俊仁，以及為其高調舉行記者會的民主黨，都負有不可推卸的責任。

民主黨現任主席胡志偉聲稱，召開記者會公佈此事，是「為了保障香港市民的安全」云云。這種說法，表面上看好像「大義凜然」。但從事件的實情看，民主黨高調宣揚此事，意欲何為卻要打上一個大大的問號。眾所周知，任何指控都必須以事實為根據，如果以一些聳人聽聞但純屬虛烏有的「古仔」，引發社會不必要的恐慌情緒，結果是保障還是危害了市民安全，道理不辯自明。

民主黨的幾位「大佬」，都是大狀或律師，以他們的專業造詣，沒有理由不會分辨林子健說法的真偽。但是，他們不顧林子健說法破綻百出，有許多不合常理之處，就「游說」林子健舉行記者會和報警，指控事件是內地「強力部門」所為。他們為什麼會這樣輕易就喪失了專業判斷能力？民主黨作為一個老牌的政黨，其領導層的智力及判斷能力如此之低，實在是令人驚訝。唯一可以解釋的理由，就是他們被政治狂熱左右，「泛政治化」病毒嚴重「上腦」，一聽到有對內地的指控，如逐臭的蒼蠅發現了腐肉，就迫不及待地撲上去，大肆渲染發揮，甚至不惜做出涉嫌違法的事情。「泛政治化」的危害如此之大，不僅令林子健成為犧牲品，也令民主黨的政治誠信喪失殆盡。事件又一次說明，「泛政治化」實在是香港社會的一大禍害。

目前，雖然林子健已經被捕，但還有很多疑團有待揭開，林子健為什麼要做出這樣的行為？民主黨「大佬」們是如何說服林子健改變初衷，在這其中是否涉及串謀「報假案」和「妨礙司法公正」等等，是公眾關注的焦點。廣大市民支持警方對此進行深入調查，務求令真相大白。民主黨也有責任向社會作出完整交代。

以政治考慮開啓貿易戰，美方受損更大

美國總統特朗普14日簽署一份行政備忘錄，授權美國貿易代表萊特希澤審查所謂的「中國貿易行為」，企圖以過時的國內法為依據，對貿易夥伴實施制裁措施。這種做法不符合世界貿易組織規則和國際法，令貿易戰風險大增，只會導致兩敗俱傷。特朗普上任以來，在美國國內推動的政策接連受挫，在國際上遭遇朝鮮半島局勢等棘手難題，在這個時候對中美經貿關係發出威脅，帶有明顯的政治動機。但目前的中美經貿已發展成為多層次、多維度的成熟關係，任何出於政治考慮而啟動的貿易戰，都只會造成雙輸局面，最終將令美方承受更大的損害。

據分析，萊特希澤可能按照美國《1974年貿易法》發起所謂「301調查」。該項調查是以過時的美國國內法試圖制裁貿易夥伴，違背世界貿易組織的多邊貿易規則。美國在1995年世界貿易組織成立後已經很少使用這一「老掉牙」的調查，因為這項法例不公平、不公正，亦不符合國際法。中國商務部新聞發言人昨日明確表示，如果美方不顧事實、不尊重多邊貿易規則而採取損害雙方經貿關係的舉動，中方絕不會坐視，必將採取所有適當措施，堅決捍衛中方合法權益。

今年4月，中美兩國領導人在海湖莊園舉行歷史性會晤，為兩國經貿關係確定正確方向，同意擴大中國從美國的進口，而不是減少中國向美國的出口。雙方並建立了中美全面經濟對話等四個高級別對話機制，實施中美合作百日計劃，明確了未來一年經濟合作

的方向。兩國本應沿着這個方向，繼續通過談判縮小分歧，而非訴諸極端的保護主義舉措。美方在這個時期出此下策，據分析是與特朗普在美國國內和國際關係中所遭遇的挫折等因素有關。對中國發起「301調查」只是特朗普「政治上的權宜之計」，估計將有長時間的「討價還價」。

但無論如何，將中美經貿關係與其他政治議題拉上關係，無疑是特朗普的「政治豪賭」，隨時會對美國自身造成重大傷害。過去數十年，歷屆美國政府都要求其他國家遵守全球貿易規則，如果特朗普政府繞開世貿組織，採取不合時宜的單邊制裁措施，其他國家亦將對美國展開合法報復，令國際貿易秩序無形中瓦解。這不僅無助於解決問題，還可能傷及美國本國消費者和進出口企業的利益。貿易保護主義向來是把雙刃劍，「殺敵一千，自損八百」。針對美國的「301調查」，中國亦有自己的應對手段。一旦美國企業因此而不得不放棄不斷增長的中國市場，特朗普必遭國內商界的反噬。

中美關係是當今世界最重要的雙邊關係之一，而經貿關係是中美關係的「壓盤石」。過去30多年，中美貿易額增長了200多倍，去年雙邊貿易額已超過5500億美元。在中美已形成你中有我、我中有你的格局下，打貿易戰沒有贏家，只會雙輸。希望特朗普採取理性的態度和建設性的措施，與中方進行溝通協商而不是訴諸威脅，合情合理地解決中美貿易不平衡問題。（相關新聞刊A8版）

衝立會13犯 改判即時入獄

上訴庭：原判違判刑原則 須阻嚇他人犯同類罪行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葛婷）上訴庭昨接納律政司提出的刑期覆核申請，改判3年前肆意衝擊立法會大樓的13名激進示威者監禁8個月至13個月，即時入獄服刑。上訴庭副庭長楊振權表示，考慮到案件涉及的暴力程度和後果，及各被告的取態和動機，原審判社會服務令並不是適合的判刑，強調原判是違反判刑原則。判各人即時監禁是為阻嚇其他人干犯同類罪行，及維護公眾秩序和利益。

案中13名被告分別為梁曉鳴（22歲，城市大學學生）、黃浩銘（27歲，社民連副主席）、劉國樑（24歲）、梁穎禮（33歲）、林朗彥（20歲，「學民思潮」創辦人之一）、朱偉聰（19歲）、何潔泓（24歲，「土地正義聯盟」召集人）、周裕然（26歲）、嚴敏華（23歲，社民連成員）、招顯聰（30歲，「港獨」骨幹）、郭耀昌（41歲）、黃根源（25歲）、陳白山（26歲）。

分別判監8個月至13個月

除了黃根源因為認罪，判監8個月之外，其他12名被告全部判監13個月，當中陳白山因為違反社會服務令，已經服刑3星期，法庭要再作適當考量。另外，其中一名被告招顯聰，迄今已失蹤逾1年，未有出庭，法庭昨已發出拘捕令。警方晚上證實，昨午5時許警員巡經紅磡廣場附近街頭，發現招顯聰蹤跡，隨即上前將他拘捕。

案發於2014年6月6日，激進示威者不理警方勸諭，衝擊立法會大樓，以竹枝強行撬開立法會大樓玻璃門及拉扯鐵馬等，意圖阻止立法會審議新界東北發展的撥款申請。2016年2月，一眾被告在東區裁判法院被裁定非法集結罪成，分別判罰80小時至150小時社會服務令，律政司不服判刑過輕，要求覆判。上訴庭三位法官副庭長楊振權、法官潘兆初和彭偉昌，經過一連兩日聆訊後，決定改判各人即時監禁。

副庭長楊振權昨重申，雖然判處「有抱負」的青年人入獄，並非法庭所願，但判刑要阻嚇其他人干犯同類罪行，及維護公眾秩序和利益，決定以15個月監禁作為量刑起點，考慮各被告已完成社會服務令，及案發已超過3年，酌情扣減當中兩個月刑期。

朱偉聰死撈為保衛家園

被告朱偉聰昨在庭上重申當日的事件是為了保衛東北家園，故不會後悔。楊振權指法庭並不是要針對示威者表達意見的權利，而是過程中展示的暴力或違法行為，質疑朱是否仍認為當時使用武力或暴力是對的，故不感到後悔？朱仍口硬地堅稱當時為保衛家園而進入立法會，手段是需要的。

另一被告周裕然指事件可標誌着他參與社運的開端，但承認自己於當日的行動可能未有經過深思熟

上訴庭判決內容要點

- 原審判社服令違反判刑原則，且明顯過輕。
- 刑罰須能阻嚇其他人干犯同類罪行。
- 法庭須維護公眾秩序和利益。
- 判監已考慮到案件暴力程度、後果和被告對事件的取態。
- 以15個月監禁作為量刑起點。
- 各被告已完成社服令及案發超過3年，酌情扣減兩個月刑期。
- 下令拘捕缺席聆訊的被告招顯聰。

資料來源：上訴庭判詞
製表：香港文匯報記者 葛婷

慮，同時亦指針對自己的行為認為自己沒使用暴力，並不覺得有錯，不感後悔。楊官表示，年輕人想為社會的不公發聲是「值得鼓勵」，但重申本案需針對示威者的違法行為。

被告陳白山亦指出，他的社會服務令早前已被撤銷，被改判3星期監禁，律政司現時是覆核其失效的判刑，故認為此已足夠法庭駁回律政司申請。

律師：13答辯人擬上訴終院

據悉，除了這兩天沒有到庭應訊的招顯聰外，其餘12名被告待索取書面判詞後，表示將會提出上訴。據代表部分答辯人的大律師郭懷憲表示，13名答辯人均打算上訴至終審法院。

代表律政司的高級助理刑事檢控專員萬德豪，在首天聆訊時已強調，當日涉案13名被告夥同逾100人，並非獨立犯案，而是大規模非法集結。事實上，當日的肆意衝擊行為，造成立法會42萬元財物損失，多名保安員骨折受傷，衝擊只造成小部分人受傷是十分幸運，可見各被告的犯罪行為有多嚴重。除即時監禁外無其他合適刑罰，法庭應向日後有可能干犯同類案件的人傳達明確信息，做出如此嚴重違法行為會帶來嚴重法律後果。



「聰峰」闖政總 明有判決

律政司不滿3人只獲判社會服務令或緩刑，認為判刑過輕，提出刑罰覆核，上訴庭三位法官開庭聽取律政司覆核理據。律政司一方指，當日有過百人推撞警方鐵馬和政總鐵閘，暴力程度不小，造成10名保安受傷，此前輕判只會向年輕人發出錯誤訊息，漠視非法集會的嚴重後果，改判3人即時監禁是合適做法。律政司代表又說，政總東翼前地當時並無對外開放，所以示威者等衝入政府私人處所，屬於嚴重地、公然挑戰警方及法律，這些全都是加刑因素。被告煽動示威者進入政總東翼前地，明知必受阻撓，只能硬闖，必然牽涉暴力，所謂「和理非」根本就是「口是心非」。

上訴庭副庭長楊振權認同，黃之鋒等人當日以「重奪」政總東翼前地為口號，不使用暴力，「如何重奪？」律政司一方強調，非法集結罪旨在預防暴動發生，因數個人的集結可促使他人加入，如雪球般一發不可收拾，但原審裁判官判刑時過分側重3人自身背景，會讓大眾錯誤以為年輕人只是表達意見，即使干犯非法集結亦不嚴重。黃之鋒和羅冠聰兩人的社會服務令報告，已指出兩人缺乏悔意，不符合判罰社服令先決條件。黃之鋒、羅冠聰及周永康3人是否需入獄服刑，明日將會揭曉。

黃之鋒、羅冠聰及周永康3人是否需入獄服刑，明日將會揭曉。香港文匯報記者 杜法祖

各界：以儆效尤 警醒青年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沈清麗、鄧學修）2014年反對東北發展前期撥款而肆意衝擊立法會的13名激進示威者，昨被上訴庭推翻原審社會服務令，改判即時監禁。香港社會各界均歡迎上訴庭的判決，表示大快人心，相信對日後的違法暴力行為能夠產生阻嚇作用，今次判決也有效守護香港社會安全秩序，對社會釋放出正面訊息，香港對任何違法行為都是「零容忍」。

港區全國人大代表、香港島各界聯合會理事長蔡毅昨日接受香港文匯報訪問時表示，暴力行為必要加以阻嚇性判決，倘只以輕判，便無阻日後的暴力事件發生。今次上訴庭對13人改判監禁刑罰，合情合理合法，讓採取違法暴力的人士為自己行為負上應有責任。他強調，香港是法治社會，所有人都必須遵守法律。

施榮懷：激進分子罪有應得
全國政協委員、香港北京交流協會會長

施榮懷表示，這批激進示威者是罪有應得，今次上訴庭改判監禁是大快人心，顯示香港法治得到彰顯。今次判決向社會傳遞一個正面訊息，任何衝擊社會法治和安全的行為，都將依法受到嚴厲懲處。

王惠貞：能起阻嚇作用
全國政協委員、香港九龍社團聯會理事長王惠貞憶述當日示威者衝擊立法會的行為非常恐怖，倘若這種暴力行為最後只是輕判了事，會

給予年輕人一種錯覺，令他們認為即使犯法也可以獲得「包容」，繼而自恃年輕而肆意挑戰法律底線。她非常支持上訴庭加重刑罰，認為能夠產生阻嚇作用，有效守護香港社會安全。

張學修：加刑得民心民意
全國政協委員、香港中華出入口商會會長張學修指，所有暴力及違法行為均應依法重判，早前原審社會服務令的刑罰實在太輕，難以產生阻嚇作用，今次上訴庭改判監禁，判決合情合理合法，也是大快人心。他強調，香港社會講求法治，絕不允許任何違法行為，今次加刑是得民心、得民意，為香港社會帶來希望。

簡松年：警醒無視法紀者
全國政協委員、香港專業人士協會創會主席簡松年律師表示，今次判決能夠以儆效尤，對一眾無視法紀的年輕人予以警醒，日後採用不恰當的暴力行為表達意見前應該要三思，否則將有機會坐監和留案底，影響終身。

葉順興：暴力應「零容忍」
全國政協委員、香港婦聯主席葉順興表示，立法會是莊嚴的議事堂，一眾示威者無視法紀，肆意衝擊和破壞，社會對這類暴力行為絕對是「零容忍」。今次上訴庭對13人改判監禁，以正視聽，有效維護香港法紀和社會安全。